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 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,参照行业及地区 薪酬水平,制定公司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,具体内容 如下:

一、2025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(一) 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(二)适用期限

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。

- (三) 薪酬标准
- 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- (1) 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,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 职务或岗位,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: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 务的非独立董事,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。
 - (2) 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为6万元/年(税前)。
 - 2、公司监事薪酬方案

在公司任职的监事,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,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 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,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: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,不在 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。

(三)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,其薪酬由岗位工资、绩效工资、奖金、社会保障及员工福利组成。其中,岗位工资系根据上述人员的岗位性质、工作范围、职责、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;绩效工资系根据其工作任务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,奖金系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其工作业绩结果确定;社会保障及员工福利根据当地社会保障相关规定制定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- (一)2025年4月15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- (二) 2025 年 4 月 15 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,审议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,全体董事回避表决,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,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(三) 2025 年 4 月 15 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,因本议案所有监事均为关联监事,全体监事回避表决,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其他规定

- (一)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,奖金系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其工作业绩结果确定于年终发放;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。
- (二)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, 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 - (三)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- (四)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会议、监事会会议、股东大会等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- (五)根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要求,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 审议通过之日生效,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;

- (二)《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;
- (三)《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决议》。

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